

浙江兴达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XD/ZL 87 D/0

生效日期 2023/8/1

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	项目编号	XDZP2024032
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类别	现状评价
用人单位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人民大道西段 568 号	联系人	管萌
评价单位	浙江兴达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编制人	何炎英	项目审核人	李敏
项目负责人	何炎英	项目签发人	邹金初
现场调查人员	何炎英, 金嘉敏		
调查时间	2024-05-27	用人单位陪同人	管萌
检查范围	七厂房、九车间、二厂房、五厂房、八车间、六厂房、十一车间、十六厂房 2F、十六厂房 3F、十六厂房 4F、四厂房、污水站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二氧化锡(按 Sn 计), 其他粉尘(塑粉)(总尘), 其他粉尘 (PPC 塑料)(总尘), 噪声, 异丙醇, 控制风速, 氢氧化钠, 氯化氢及盐酸, 照度, 甲醇, 硫化氢		
采样、检测人员	何炎英, 倪建波, 金嘉敏, 王明秀		

浙江兴达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XD/ZL 87 D/0

生效日期 2023/8/1

采样、检测时间	2024-06-11 至 2024-06-13	用人单位陪同人	管萌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	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33 个点、个体 3 个，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1-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36 个点、个体 3 个，其中有 6 个点不符合 GBZ 2.2-2007 的标准要求，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2-2007 的要求。		
报告时间	2024 年 08 月 30 日		
评审专家	无	评审时间	无

浙江兴达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编号 XD/ZL 87 D/0

生效日期 2023/8/1

附：证明现场调查、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